

【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研究】

《资本论》对资本逻辑的双重阐释

董彪 王玥

【摘要】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的理论主题,是在把握资本的本质及其运行规律、揭示资本逻辑的同时超越资本逻辑。在《资本论》中,马克思根据资本的生产资料属性和社会关系本质,把资本逻辑阐释为相互规定的两个层次:一是以利益关系生产和再生产为中心的增殖逻辑;一是以支配关系生产和再生产为中心的权力逻辑。资本在自我运动中通过攫取自然与统治自然、价值增殖与生命操控、价值实现与欲望支配,完成了对物质系统、社会系统以及欲望系统的吸纳,成为不断增殖的价值和不断扩张的权力。正是增殖逻辑和权力逻辑的相互促进,资本发展为资产阶级社会的“绝对主体”,呈现为不断上升的“双螺旋结构”,并最终塑造了资产阶级社会的经济政治秩序和文明形态。资本逻辑所包括的文明性和自反性决定了其被扬弃和超越的命运,同时也呼唤着新的生产方式和新的文明形态。

【关键词】《资本论》;资本本质;资本逻辑;增殖逻辑;权力逻辑

【作者简介】董彪,北京大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院;王玥,北京大学哲学系(北京 100871)。

【原文出处】《清华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京),2024.1.141~150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马克思的资本权力批判及其当代价值研究”(22BZX017)。

深化对马克思资本批判理论的认识,首先必须把握本质属性、内在矛盾及其运动规律都得到充分展现的资产阶级社会的资本。与诸多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学者把资本视为物不同,马克思认为资本在本质上是以物为中介的社会生产关系。需要进一步追问的是,这种社会生产关系究竟是怎样的关系?《资本论》所指认的资本,实质上是以物为中介的利益关系和以物为中介的支配关系,并表现出逐利性和操控性。在自我产生、自我运动、自我实现的过程中,资本把利益关系的生产纳入自身的价值增殖过程,把支配关系的生产统摄到自身的权力扩张过程,并通过两者的相互支撑和相互作用,最终呈现为不断上升又充满矛盾的双螺旋结构。《资本论》对资本逻辑的双重阐释,不仅揭示了资本的本质及其运行规律,而且深化了政治经济学批判的理论主题。

一、资本本质再认识:利益关系与支配关系

资本是资产阶级社会占统治地位的生产方式,

是资产阶级统治一切的经济社会权力。把握资本的内在属性、运动规律、发展趋势以及社会影响,是认识和批判资本主义的内在要求,也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核心内容。在马克思之前,古典政治经济学学者对资本进行了探索。重商主义者把流通领域视为财富之源并从货币的意义上认识资本,斯密从经济活动的原生产物如生产资料、物质资料等角度认识资本。后来,奥地利经济学家欧根·冯·庞巴维克(Eugen Bohm Bohm-Bawerk)认为资本是“获得财货的手段的产品”。^①这些观点抛开经济关系和经济形式,仅从生产要素等物质形态认识资本,显然不可能真正把握资本的本质。马克思对资本本质的认识经历了不断发展的过程,其中唯物史观特别是生产关系概念的确立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②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初期,由于唯物史观尚未创立,马克思更多是从古典政治经济学的视野理解资本。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对资本内涵的认识主要

采信斯密等人的观点,即从“物的角度”把资本视为“积蓄的劳动”“给自己的所有者带来收入或利润”的资金,或“对他人劳动产品的私有权”;^③但在对异化劳动与私有财产的人本主义批判中,其对资本的认识逐渐转向现实的经济关系(劳资关系)。到了《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创立了唯物史观,他们立足受物质生产制约的交往形式(生产关系的广义表达)理解资本,并从城乡分工所导致的所有制形态的演进出发,指认现代资本的发展是“体现为哪一种物品都一样”的无主货币取代“住房、手工劳动工具和自然形成的世代相袭的主顾”,^④“积累的劳动”的统治取代“自然”的统治,是商业资本取代等级资本的过程。在《雇佣劳动与资本》中,马克思进一步明确了生产关系这一唯物史观的重要概念,指出生产不过是处于一定社会关系中的生产,人们借以进行生产的并且随着生产力发展而变化的社会关系就是生产关系,资本由此被指认为“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资产阶级社会的生产关系”。^⑤只有通过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历史性塑形,生活资料、劳动工具等才具有资本的属性。《资本论》高度凝练地概括了资本的物质属性和社会关系本质及其内在关系,“资本不是物,而是一定的、社会的、属于一定历史社会形态的生产关系,后者体现在一个物上,并赋予这个物以独特的社会性质”。^⑥对资本而言,物质材料不过是“肉身”,社会生产关系才是“灵魂”,“肉身”可以经常改变,“灵魂”却不会改变。这里需要进一步回答的是,资本所蕴含的社会生产关系究竟是什么关系呢?马克思又指出,生产生活资料“作为直接生产者的财产,不是资本。它们只有在同时还充当剥削和统治工人的手段的条件下,才成为资本”。^⑦这表明资本作为以物为中介的、历史性的社会关系,可以区分为两个层次:一是以物为剥削工人手段的利益关系;二是以物为统治工人手段的支配关系。

首先,作为社会生产关系,资本是以物为剥削工人手段的利益关系。人类要创造历史,就必须满足自身的需要,而为了满足需要就要进行生产。需要的满足本身以及为需要而进行生产的过程,是利益

得到实现的过程,其中的生产关系和交往关系,就是利益关系。正如恩格斯指出:“每一既定社会的经济关系首先表现为利益。”^⑧列宁认为,“必须到生产关系中间去探求社会现象的根源,必须把这些现象归结为一定阶级的利益”。^⑨《资本论》也是从利益关系来理解生产关系和阶级关系的,认为资产阶级社会的人“只是经济范畴的人格化,是一定的阶级关系和利益的承担者”。^⑩资本最大化地追求价值增殖和积累,无非就是为了最大化地实现自身利益。

根据马克思的论述,人与人之间的物质利益关系是在经济关系中实现出来的,即通过交换和生产形成的。这种利益可分为两类:一是为了实现使用价值的利益;二是为了实现交换价值的利益。在简单的商品交换或商品流通(W-G-W)中,不同的商品占有者进行交换,不过是为了彼此商品的使用价值。从满足交换双方个性化需要的角度来看,从他人那里获得商品的使用价值是为了满足自身的利益;但是,“在交换价值上,双方都不能得到利益”。^⑪因为对商人和资本家而言,交换的最终目的不是使用价值之“质”的获得,而是交换价值之“量”的增加。如果始终停留在商品的等价交换层面,他们不仅不可能实现自身利益,而且也不可能进一步扩大这种利益。基于此,马克思分析了另一种流通形式,即货币流通。货币流通不仅体现了交换价值的实现形式(G-W-G),而且为交换价值增殖提供了形式基础(资本总公式G-W-G⁺)。不过,纯粹的流通(商业资本和高利贷资本)并不能真正创造剩余价值,不能带来资产阶级整体利益的增长,它不过是不同资本家之间利益的零和博弈。因此,价值增殖既要依靠流通又要离开流通,最终必须通过劳动者与资本家的交换和剩余价值的生产来实现。正是这一过程,蕴含着有产者与无产者、资本家与工人利益对立的秘密;然而,资产阶级学者仅从普通商品的买卖来看待劳动力这种特殊商品的买卖,把劳动者与资本家的交换看作基于所有权的自由交换,看作两者利益一致的交换,认为这种交换不仅实现了个体的私人利益,而且还实现了整体的公共利益。正如边沁功利

主义所认为的那样,使资本家和劳动者发生交换关系的唯一力量“是他们的利己心,是他们的特殊利益,是他们的私人利益。正因为人人只顾自己,谁也不管别人,所以大家都是在事物的前定和谐下,或者说,在全能的神的保佑下,完成着互惠互利、共同有益、全体有利的事业”;^⑫但实际情况并非如此。从交换物的“质”来看,资本家购买的劳动力绝非普通的商品,而是活劳动的商品化形式,是能够创造更大价值、带来更大利益的特殊商品;工人所得到的不过是必要生活资料的货币形式,不过是死劳动的对象化,除用来谋生之外并不能带来财富的积累。从交换的“量”来看,由于“求生”的迫切性远远高于“增殖”的迫切性,资本家显然比劳动者拥有更大的议价权。到了生产过程中,这种所谓的利益和谐被揭穿了,因为在这里,“每一个资本家的绝对利益在于,从较少的工人身上而不是用同样低廉或甚至更为低廉的花费从较多的工人身上榨取一定量的劳动”,^⑬工人为资本家生产物质利益的过程与工人利益被盘剥的过程不过是同一过程。

资本与劳动的利益对立关系最直接的表现形式是工资与利润的对立。根据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三位一体”公式,劳动者、资本家、土地所有者按照各自投入的生产要素的状况,取得相应的收益,不仅天经地义,而且符合自由、公正原则。马克思从“定性”和“定量”的角度对工资与利润的对立进行深入分析,不仅揭露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剥削实质,而且揭露了“三位一体”公式制造的利益和谐的幻象。从量的角度来看,在资本生产过程中,无论资本家实施计时工资还是计件工资,工人工资的增加都是以工作日长度的延长或劳动强度的加大为代价的,而且总是维持在生产劳动力的必要劳动时间的限度内,而资本家却最大化地占有剩余价值。因此,随着生产资本的增加,资本家的利润会不断扩大,但工人的实际工资收入不仅不会增加,其与资本家获取的利润相比反而会相对地降低。从质的角度来看,工资、利润、利润率等说法不过是掩盖剩余价值的手段。工资在表面上只是劳动力价值的货币形式,但

该形式却消灭了“工作日分为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分为有酬劳动和无酬劳动的一切痕迹”。^⑭剩余价值和可变资本之比,即剩余价值率(m/v)体现的既是劳动力受剥削的程度,更是资本与劳动之间利益对立的尖锐程度;但是,当资本家用利润来表示自身收入、用利润率(m/c)来衡量经营效率之时,就以利润掩盖了作为利润来源的剩余价值,以预付资本掩盖了不变资本和可变资本的区分,从而制造了工人与资本家利益一致的假象,遮蔽了资本的剥削关系本质。

其次,作为社会生产关系,资本是资产阶级社会以物为统治工人手段的支配关系。在私有制及其社会分工的条件下,物的占有的不平等性必然导致人与人之间社会地位的不平等和社会力量的不对称,由此必然产生有意志的、不平衡的力量支配关系,即权力。正如马克思指出:“每个个人以物的形式占有社会权力。如果从物那里夺去这种社会权力,那么你们就必然赋予人以支配人的这种权力。”^⑮作为以物为中介的社会关系,资本实际上也是凭借占有物的优势从而支配他人的社会关系。换言之,资本就是一种特殊的权力。

那么,资本的支配力量是怎样产生和发展的呢?《资本论》立足以所有权为基础的资本对劳动的支配关系,对这一问题进行了分析。对工人而言,所有权意味着,他拥有对自身劳动力的自由支配权,却不拥有能使自身劳动能力对象化的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因而他必须将劳动力(的支配权)当作商品来出售。劳动者是否拥有对自身劳动力的所有权,是区分资本家支配与奴隶主支配的关键。马克思认为,在劳资交换关系中,劳动者只是在一定时期内让渡自己劳动力的支配权,但并不放弃对自己劳动力的所有权,“如果允许无限期地出卖劳动力,奴隶制就会立刻恢复原状”。^⑯对资本家而言,只有其私人财产的占有权、处置权、收益权的合法性得到承认,“平等地剥削劳动力”才成为“资本的首要的人权”。^⑰资本家的支配是否以私有财产权为基础,是区分资本权力与宗教权力、君主权力的关键。很显然,不同于

君主权力和宗教权力,资本对劳动及其产品的支配权,不是源自资本家的等级身份或独特魅力,而是凭借对生产资料的私人所有权。因此,劳动力市场上的交换,并不是资产阶级学者所描绘的那样,是消除地位不平等的自由交换,而是体现为不对称不平衡的力量支配关系。在交换前,劳动力所有者凭借“物”拥有的社会权力实际上就已经被剥夺,并转移到资本家手里。在交换中,资本家“买”的过程就是让渡货币获得劳动力支配权的过程,而劳动者“卖”的过程则是让渡劳动力支配权获得货币的过程,这两个过程的统一,是资本统治权形成的市场基础。在剩余价值生产过程中,出卖自身劳动力支配权的工人的劳动过程被统摄到资本的价值增殖过程之中,并且只能像出卖了自己的皮一样,让资本家来鞣。在资本积累过程中,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商品生产的所有权规律日益转化为资本主义的占有规律,资本支配工人的范围和规模将日益扩大。为实现剩余价值,资本家在市场竞争中按照不低于平均利润的价格标准来出售商品,此时“资本就意识到自己是一种社会权力,每个资本家都按照他在社会总资本中占有的份额而分享这种权力”。^⑧到了分配阶段,资本家凭借所有权合法地支配劳动力的权力最终转换成合法地无偿占有工人剩余价值的权力。

资本权力是在历史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力量支配关系。在以劳动者与生产条件的直接结合为基础的前资本主义社会,生产的主要目的不是为了扩大再生产而是为了直接的享受,国家的超经济权力在组织社会生产特别是简单协作中发挥着主导性作用。进入资本主义社会,不断扩大商品的生产和再生产以最大化地促进财富增殖,不仅是资产阶级进行社会生产的主要目的,而且也逐渐成为国家存在的合法理由。一方面,为了提升劳动生产率,资本家把雇佣劳动和生产资料聚集在自身的统治之下,并且采用了比以往更为复杂精细的分工协作方式和组织管理手段。随着资本生产不断扩张,“亚洲和埃及的国王或伊特鲁里亚的神权政治的首领等等的这种

权力(即管理生产的权力——引注),在现代社会已经转到资本家手里”。^⑨另一方面,为不断推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发展,资本“利用国家权力,也就是利用集中的、有组织的社会暴力,来大力促进从封建生产方式向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转化过程,缩短过渡时间”。^⑩通过对经济生产和国家政治的双重控制,资本逐渐取代超经济权力,最终成为资产阶级社会统治一切的经济社会权力。

最后,作为资本社会关系本质的组成部分,利益关系和支配关系不是对立的,而是相互联系、相互支撑、相互转化的,两者共同构成“资本”这一政治经济学概念的基础。如前所述,生产生活资料只有在充当剥削和统治工人的手段时才成为资本。这表明,只有当以“物”为中介的利益关系与支配关系结合在一起,并服务于价值增殖和力量扩张时,资本关系才能形成。一方面,利益最大化是资本支配的目的和动力。资本家之所以要购买和支配劳动力,是为了自身的利益、为了剩余价值的最大化;资产阶级之所以要夺取政权和统治无产阶级,也是为了自身的利益、为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存续。从这个意义上看,不同于诉诸暴力和等级制度的超经济权力,资本权力是一种经济社会权力,在其作用下,暴力也可以转变为“经济力”。无论是劳动过程中的生产政治,还是市民社会中的革命政治,在很大程度上都是“利益政治”。因此,利益属性是资本的基本属性,资本的一切支配关系都建立在物质利益关系之上。另一方面,资本利益的实现,离不开资本的支配权力。正是因为资本家的利益植根于资本家对生产资料支配权的合法化,“所有权对于资本家来说,表现为占有他人无酬劳动或它的产品的权利,而对于工人来说,则表现为不能占有自己的产品”。^⑪如果资本家没有独占关键生产资料的特权,如果劳动者没有丧失使劳动能力对象化的条件,货币就不能转化为资本,以剩余价值增殖为目的的生产就不能进行,资本家和整个资产阶级的利益也就无从实现。从这个角度来看,资本主义经济,又是一种“权力经济”。西方经济学把如何通过有限资源实现利益最大化作为全部理

论的内核,其根本缺陷就在于忽视了经济利益的实现是以支配资源的权力为前提的。正如有学者指出,社会生产关系“最基本的关系是由关系生产资料所有制决定的经济权力关系”。^②

二、资本双重逻辑的表现形式

正如列宁在《哲学笔记》中指出:“虽说马克思没有遗留下‘逻辑’(大写字母的),但他遗留下《资本论》的逻辑。”^③《资本论》的逻辑实质上就是资本的逻辑。在自我产生、自我生产、自我实现的运动过程中,资本以物为中介的利益关系属性和支配关系属性,体现为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必然如此的客观规律,并且展开为资本的双重逻辑,一是以剩余价值剥削为核心的增殖逻辑;二是以资本统治为核心的权力逻辑。资本的增殖逻辑与权力逻辑相互制约、相互规定,既贯穿于资本剥削和增殖的全过程,又体现为对自然系统、社会系统和欲望系统的全面操控。

首先,资本的双重逻辑体现为攫取自然和统治自然的统一。任何一种形式的社会生产,都离不开人与物的结合,离不开人与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自然界是作为资本价值增殖的条件和手段而存在的,这必然使其失去自身独立性而从属于资本的支配。随着资本主义再生产的不断扩大,自然界被开发的范围日益拓宽、程度日益加深,最终完全从属于资本的增殖欲望与权力体系。资本逻辑对自然的攫取和统治可以从三个方面考察。一是交换价值之“量”褫夺使用价值之“质”。与前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和交换以使用价值为主要目的不同,最大化地获取交换价值才是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和交换的主要目的。与使用价值以“质”为尺度不同,交换价值以“量”为尺度,并以货币为物质表现形式。在资本主义商品生产中,物的存在及其关系被置入抽象的价值形式之中,并且服从于交换价值的实现。所有具体的、有形的商品经过货币的抽象表现为与其“自然存在形式相脱离的社会存在形式”。^④由此,商品之“质”被异化为实现货币之“量”的手段和中介,有限的自然需要被翻转为无限的、资

本化的欲望,而这必然导致资本对自然的操控和攫取的深化。二是自在自然转变为效用化的属人自然。由于交换价值离不开使用价值这一物质承担者,资本对交换价值无限增殖的欲望必然转化为对使用价值的无限生产,这就要求把自在自然转化为属人自然,把自在之物转化为使用价值,从而为剩余价值的生产和实现创造条件。在劳动过程中,物的自然属性既为使用价值的创造提供了空间,又限制了这一空间的无限拓展,由此导致人与自然之间的紧张关系。以资本为基础的社会生产,就是要不断突破自然界限,在加大自然属性利用程度的基础上提升生产内容的全面性,从而“创造出一个普遍有用性的体系”,^⑤最终把自然界纳入资本的增殖体系和权力谱系之中。三是资本主义生产规律不断地裹挟自然界的新陈代谢规律。对比来看,以劳动者对其生产资料的所有权为基础的小生产局限于自然界的限制,是“排斥对自然的社会统治和社会调节”^⑥的,而以生产资料归资本家私人占有为基础的生产,则在产生之时就斩断了劳动者与自然界的原始联结。伴随科技的运用、生产力的发展和消费的繁荣,资本创造剩余价值的效率不断提升,导致自然界的新陈代谢规律被不断突破,并被裹挟到资本的生产和积累规律、周转和流通规律之中,为生态危机的爆发埋下隐患。可见,资本对自然的攫取同它对剩余价值的榨取是统一的,这不仅意味着物质生产必然由自然逻辑主导转变为由增殖逻辑主导,而且意味着资本将不断地吸纳、压制、破坏自然,使人与自然的关系由“自然统治”转变为“统治自然”。

其次,资本的双重逻辑体现为价值增殖与生命操控的统一。如果说自然界为资本增殖提供了客观的物质性条件,那么,活劳动就为资本增殖提供了主体性要素。在剩余价值的生产过程中,“唯一能够构成作为资本的货币的对立物和补充物的使用价值,就是劳动,这种劳动存在于作为主体而存在的劳动能力中”,^⑦因而,只有劳动者的身体活动和生命过程都服从资本的支配时,活劳动的使用价值才能不断被榨取,剩余价值的增殖才能不断被实现。由此,剩

余价值的生产和资本的积累必然展开为规训劳动者身体和治理劳动者生命的过程。正如米歇尔·福柯(Michel Foucault)指出:“如果不把肉体有控制地纳入生产机器之中,如果不对经济过程中的人口现象进行调整,那么资本主义的发展就得不到保证。”^⑧首先,剩余价值的生产要求资本不断地吮吸活劳动,这种吮吸在经济理性的牵引下必然转化为资本对工人的规训权力。在劳动对资本的形式从属阶段,劳动者凭借劳动技能和自主使用劳动工具的权力而保持着独立性和主体性;但是,在实际从属阶段,由于资本对生产系统的精确计算和算计在技术上成为可能,劳动者的主体性就被资本的权力装置和权力体系分解了。在机器化大生产过程中,资本一方面要求工人劳动的姿势、强度、频率必须“适应自动机的连续的运动”,^⑨从而让工人的身体变成机器的有意识的附件;另一方面则通过制定等级制度和生产纪律“把工人划分为劳工和监工,划分为普通工业士兵和工业军士”,^⑩不断强化对工人的监督和惩罚。这套精细复杂、严丝合缝的规训体系,作为资本的微观权力构式,与剩余价值增值的过程相互嵌套、相互融合,实现了对生产的有序部署与调节,是资本生产力发展不可或缺的动因。从资本积累来看,剩余价值不断向资本转化必然要求吸纳更多数量的劳动力;而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又势必减少对劳动力的需求,处理这对矛盾要求资本权力由身体规训发展为人口治理。资本主义生产不是将剩余价值一次性消耗掉的简单再生产,而是把剩余价值再次投入生产以继续推动价值增值的扩大再生产。在劳动生产率和资本有机构成不变的情况下,生产规模的扩大必然需要将更多的人口吸纳到资本生产之中,使他们成为受资本支配的雇佣劳动;但是,随着劳动生产率和资本有机构成的提高,单位剩余价值生产所需要的劳动力数量就会下降,由此,资本积累必然导致相对过剩人口的出现。作为产业后备军,相对过剩人口在“为不断变化的资本增殖需要创造出随时可供剥削的人身材料”^⑪的同时,也通过竞争加大就业工人的压力,使其“不得不从事过度劳动和听从资本的

摆布”。^⑫可见,为了资本积累持续高效地进行,资本必须对人口的总体规模、人口的再生产以及劳动人口与非劳动人口的比例进行理性化、精细化的控制,从而把人的出生、繁衍、健康、疾病、死亡等纳入到资本的治理体系之中,最终使劳动力人口的供应维持在符合资本增殖需要的合理范围内。在此意义上,资本积累史演变为一部针对人口的生命治理史。

最后,资本的双重逻辑体现为价值实现与欲望操控的统一。在劳动者占有生产资料的生产方式中,生产和交换的主要目的是获取使用价值,劳动者需要的满足以使用价值的自然属性为限,因为他同时是自身生活资料的直接生产者和直接消费者。而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中,交换价值成为生产的最终目的,劳动者在市场上购买生活资料以满足自身需要的过程与资本家出售商品以换取货币的过程相衔接,必然导致劳动者满足需要的消费活动被纳入资本的增殖过程,自然对人的需要的支配权力也由此转移到资本手中。正如马克思指出:“资本同[资本主义前的]统治关系的区别恰恰在于:工人是作为消费者和交换价值实现者与资本相对立。”^⑬对资本而言,如果说此前购买劳动力看中的是工人创造剩余价值的能力,那么,现在看中的则是工人购买和消费商品从而实现剩余价值的能力。因此,如何抓住“消费者”以实施利益盘剥和欲望操控,对资本来说至关重要。一是利用“货币拥有者”的身份,制造伪市场主体的幻象。一旦以“货币拥有者”的身份进入流通领域,工人在生产中所遭受的资本的有形权力似乎消失了,他甚至产生这样的错觉,“他在这个交换中就是作为平等者与资本家相对立,像任何其他交换者一样”。^⑭对工人来说,消费好像让他摆脱奴役成为主人,因此越消费就越能感受到自由,越消费就越能体现自己作为人的主体性。殊不知,资本把工人引入流通领域的目的,是让工人用自己劳动所得购买自己生产的商品,让他们的需要成为资本实现自身增殖欲望的工具。因此,以“货币拥有者”的身份出现在流通领域的工人,并没有摆脱

作为资本的附庸和工具的命运,他们生产的产品不仅与他们的劳动对立,而且与他们的需要对立,他们的需要也与他们自身对立。二是创造支撑消费的物的体系,把需要异化为欲望。马克思指出,为提升剩余价值增殖的效率,资本不仅需要不断扩大生产力以生产更多的商品,而且需要在流通的范围内不断扩大消费,“第一,要求在量上扩大现有的消费;第二,要求把现有的消费推广到更大的范围来造成新的需要;第三,要求生产出新的需要,发现和创造出新的使用价值”。^⑤也就是说,生产与消费是资本增殖的两大要素,商品生产的扩张,必然要求消费需求相应地增加。如果需求不能适应生产扩张的速度,资本就务必要想方设法生产出超出自然需求的新需求;而被大量生产出来的新需求,又将反过来刺激生产的进一步扩张。由此,资本制造了庞大的、自组织的、等级化的物的体系,并将人的欲望体系嵌入其中。三是生产物象化(Versachlichung)的社会关系,推动拜物教的统治。在马克思看来,商品作为资本主义社会财富的细胞形式,是具有可感觉和超感觉性质的物,充满形而上学的怪诞。因为在交换过程中,个人只是以物的所有者的身份而出现,个人的社会权力必须以其占有的物的权力来体现,人与人的关系由此被颠倒为物与物的关系和人与物的关系,交换者的社会运动颠倒为物的自然运动,“不是他们控制这一运动,而是他们受这一运动控制”。^⑥这也意味着,人对自身与他者关系的认识“不能由人本身,而是要由人之外的物象及其物象之间的关系这一外部中介来说明”。^⑦因此,在商品转化为货币的流通和消费领域,不仅人的主体性被物褫夺,人的依赖关系被物的依赖关系取代,而且人的意识发生颠倒,导致了人对“物神”的崇拜和拜物教对人的统治。

资本的增殖属性和权力属性同样决定了它必然超出民族的、地域的限制,将整个世界都作为实现自身利益和扩大自身权力的舞台。为解决再生产规模扩大带来的周期性危机,避免流通和循环过程的中断,资本总是通过非资本主义世界的资本化、已资本

化世界的再资本化,为剩余价值增殖和积累不断拓展新的空间。在全球化过程中,资本在促进社会生产发展和物质财富增殖的同时,也逐渐成为资产阶级统治一切的经济社会权力,构成了全球利益格局分化和权力格局失衡的总根源:一方面,剥夺性积累使资本获得利益垄断地位,导致全球范围内的财富分配失衡和贫富分化加剧;另一方面,霸权的扩张使资本成为世界等级秩序的新主宰,并建立了“中心—边缘”的依附型权力格局。总之,从民族国家内部,到国际市场,再到整个地球,资本逻辑按照自身的面貌重塑世界历史,把人类文明变成了资本的文明。

三、资本逻辑的双螺旋结构

在自我生产、自我发展、自我否定的运动过程中,资本既表现为统摄现实的个人及其社会关系的绝对主体,更呈现为既追求价值增殖又寻求权力扩张的辐合式双螺旋结构。资本逻辑的总体性结构中蕴含的生产社会化与生产资料私人所有制之间的矛盾,为新的生产方式的产生和新的革命力量的出现创造了契机。

作为以物为中介的社会生产关系,资本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不断发展,在支配自然世界、社会世界、欲望世界的过程中展示自身的力量,这表明它不是孤立静止的僵死对象,而是在运动变化中不断壮大自身的有机主体,是包含一切主体和客体的“大写的主体”。在《资本论》及手稿中,马克思从资本的主体性出发,揭示了资本逻辑在资产阶级社会的运动方式,与黑格尔“绝对精神”的运动形成思想映射。首先,资本始终把剩余价值增殖作为全部经济活动的根据和目的。黑格尔认为,绝对精神既是实体也是主体,其运动“在自身中展开其自身,而且必定是联系在一起和保持在一起的统一体”。^⑧与此相似,马克思认为资本既是不同经济环节中的价值实体,同时也是“在运动中自行保存和自行倍增的”^⑨价值形式。作为自我展开、自我关涉、自我中介的主体,“资本同由它设定并以它为根据的剩余价值发生关系;作为生产的源泉同作为产品的自身发生关系;作为进行生产的价值同作为已经生产出来的价值的自

身发生关系”。^⑩其次,资本发展的动力产生于其现实运动中的内在矛盾。在黑格尔的语境中,正是不同事物内部的矛盾及其克服,推动着绝对精神从一个阶段向另一个阶段发展。马克思关于商品向货币、货币向资本的转化,从剩余价值生产到资本积累,以及货币资本、生产资本、商品资本之间的循环等等的论述,都反映了矛盾在资本产生和发展过程中的推动作用。最后,资本成为资产阶级社会的最高主体是其运动的最终结果。正如黑格尔的“绝对精神”在自然界、人类社会及人的思维领域取得统治地位一样,资本作为生产方式在资本主义社会取得了支配性的地位,成为“普照的光”和“特殊的以太”,从而使现实的个人及其社会关系都服务于资本增殖。在其中,劳动者丧失了主体性,成为被嵌植到机器体系中的、实现价值增殖的工具;资本家也丧失了主体性,成为资本意志和欲望的人格化代表;劳动与资本的关系也不过是整个资本运动中诸多关系中的一种,尽管它是最重要的关系。

资本是主体性的更是结构化的。如果说主体性展现的是资本运动的内在动力,那么结构性展现的则是资本运动的系统机制。与资本的主体性具有必然如此的运动趋势和方向一样,资本的结构性也体现为一种必然如此的逻辑形式,在一定意义上与黑格尔《逻辑学》具有同构性。克里斯多夫·约翰·阿瑟(C. J. Arthur)将《资本论》的价值形式辩证法与黑格尔《逻辑学》对应起来,并指出“从商品交换到价值的运动可类比于黑格尔的‘存在论’,货币和商品的二重化可类比于‘本质论’,作为实现于劳动和工业中的‘绝对形式’的资本具有黑格尔‘概念’的全部特征”,^⑪也就是说,《资本论》第1卷阐述“商品—货币—资本”的运动过程可以与黑格尔有关“存在论—本质论—概念论”的逻辑展开对应起来。实际上,《资本论》全3卷共同阐释了资本逻辑的内在结构。其中,第1卷立足资本生产,即以剩余价值的生产为前提,阐述了资本通过劳动实现价值保存与扩大的过程;^⑫第2卷立足资本循环、资本周转以及社会总资本的再生产,分析了资本不断扩大增殖的圆圈运动形

式;第3卷深入资本运动总过程及其所产生的具体形式,描述了不同形式的资本分割剩余价值的方式。由此,马克思对资本逻辑的阐释由深层本质过渡到具体表象,完整再现了资本的生产和积累、循环和扩张、转化和分割的全过程,深刻揭示了资本各个环节相互关涉、相互转换、循环上升的螺旋结构。

如果说价值增殖和权力扩张是资本运动的双重目的,那么,资本逻辑的内在结构实际上也就是以价值增殖和权力扩张为导引的双螺旋结构。以剩余价值生产和资本积累为例,资本逻辑的结构化不仅呈现为物的要素的不断膨胀,而且还包含着利益关系和支配关系的不断扩张。从剩余价值的生产过程来看,资本通过购买劳动力这种特殊商品并将其运用于生产过程,不仅获得了保存原有价值并使该价值得到增殖的手段,而且还获得了支配活劳动的权力并使这种权力不断扩张的手段。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要得到延续,工人在生产中创造的物质财富就必须转化为资本,转化为能够继续吮吸工人活劳动的价值。在此过程中,工人的再生产表现为相互统一的两个方面:“工人本身不断地把客观财富当做资本,当做同他相异己的、统治他和剥削他的权力来生产,而资本家同样不断地把劳动力当做主观的、同它本身对象化在其中和借以实现的资料相分离的、抽象的、只存在于工人身体中的财富源泉来生产。”^⑬在简单再生产的情况下,由于周期性获得的剩余价值被周期性地消费掉,资本占有财富的规模是有限的,资本对劳动的支配也被限制在一定程度之内。而在规模扩大的再生产中,由于剩余价值不断转化为资本,资本家对过去无酬劳动的所有权就会转变为占有新的、更大规模的无酬劳动的条件,资本的财富积累和权力积累就会“滚雪球式”地膨胀,“资本家积累得越多,他就越能更多地积累”。^⑭这意味着资本可以从更多数量的工人那里榨取更多的剩余价值从而不断扩大自身的财富,可以将更多数量的工人置于自身的统治之下从而不断扩大自身的权力。正如马克思指出:“资本积累的增长包含着资本积聚的增长。因此,资本的权力在增长,社会生产条件与实际生产者

分离而在资本家身上人格化的独立化过程也在增长。资本越来越表现为社会权力……表现为异化的、独立化了的社会权力。”^⑤正是资本的增殖逻辑与权力逻辑相互构成、共同扩张,形成了自运行、自组织的辐合式双螺旋结构。

资本逻辑的螺旋上升运动对于文明发展的意义是不言而喻的。正如马克思指出:“资本的文明面之一是,它榨取这种剩余劳动的方式和条件,同以前的奴隶制、农奴制等形式相比,都更有利于生产力的发展,有利于社会关系的发展,有利于更高级的新形态的各种要素的创造。”^⑥正是以劳动为本位、以使用价值为目的的生产逻辑被裹挟到以资本为本位、以交换价值为目标的增殖逻辑之中,资本推动社会生产力发展和物质财富增长的作用才得到发挥,资本的物质文明面才得以充分展现;正是资本的经济权力对超经济权力的破坏,劳动者才摆脱对土地及其主人的依附,获得形式上的独立和自由,社会交往的普遍发展才获得有效推进,资本的社会文明面才得以体现。通过变革人与自然的关系以及人与人的社会关系,资本的物质文明功能和社会文明功能获得了充分的展示,并最终按照自己的面貌创造出现代资产阶级社会。当然,资本的双重逻辑在发挥伟大文明作用的同时,也破坏着文明。因为其固然使物的世界获得增殖,但同时也使人的世界贬值,导致劳动异化、交往异化、精神异化;因为其固然使人从土地依附和人身依附关系中摆脱出来,却使资本成为资产阶级统治一切的经济社会权力,造成物的关系对人的关系的统治。因此,资本逻辑不可能终结历史、永恒地主宰社会,而是将在自我否定和自我扬弃中为人类文明向新的更高阶段发展创造条件。

随着资本逻辑的双螺旋运动,劳资关系的利益矛盾和权力斗争不仅没有被消灭,而且发展到更加尖锐的地步。在这个过程中,工人为资本家创造的剩余价值源源不断地转化为资本支配工人的权力,而这种权力又反过来不断地促使工人为资本家创造更大财富。生产愈扩张,资本愈积累,资本家就愈富有、愈有权力,工人就愈贫穷、愈受奴役,而工人愈是

贫困和受奴役,就会在更高程度上被剥削和支配,如此循环往复,资本逻辑的结构就变成一个财富积累和权力扩张相互作用、双向推进的循环。对工人来说,这一循环则不过是贫困积累和奴役加深的循环。资本逻辑创造了远盛以往的文明形态,但“文明的一切进步,或者换句话说,社会生产力的一切增长,也可以说劳动本身的生产力的一切增长……都不会使工人致富,而只会使资本致富;也就是只会使支配劳动的权力更加增大”。^⑦因此,资本的财富增殖转换为资本的支配权力、资本的支配权力转换为资本的财富增殖的循环不是无矛盾、无止境的。与黑格尔绝对精神的运动走向否定之否定的完满循环不同,资本逻辑在呈现出开放式、辐合式螺旋上升结构的同时,也潜藏着因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内在矛盾导致的自我否定的危机,正如罗莎·卢森堡(Rosa Luxemburg)指出:“每一个螺旋圈从小环开始,逐渐扩大,最后达到极大的顶点,然后发生紧缩,于是另一新的螺旋圈复从小环开始,重复上次形象,直至达到阻断点为止。这种周期性的从再生产最大规模到它的缩减至于部分停顿之间的波动,这种所谓萧条、高涨和危机的循环,是资本主义再生产的最显著的特点。”^⑧随着资本由分散转向集中,掠夺和垄断市场利益的资本巨头将不断减少,工人受剥削、受奴役的程度将不断加深,“日益壮大的、由资本主义生产过程本身的机制所训练、联合和组织起来的工人阶级的反抗也不断增长”。^⑨当生产的社会化与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达到资本主义外壳不能容纳的程度,“由资本形成的一般的社会权力和资本家个人对这些社会生产条件拥有的私人权力之间的矛盾,越来越尖锐地发展起来,并且包含着这种关系的解体”。^⑩伴随资本主义私有制被消灭和个人所有制被重建,过去由资本增殖逻辑所创造的社会生产力将被全体人民共同占有,由资本权力逻辑所制造的不平等不合理的社会关系将被人民的权力彻底颠覆,人类发展将进入全新的阶段。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必然有各种形态的资本。我国经济发展的现实表明,资本在促进生产发展、繁

荣市场经济以及服务社会生活等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同时也存在无序扩张、市场垄断等负面效应,这要求我们在理论上继续深化对资本本质和运行规律的认识,在实践上进一步提升驾驭和治理资本的能力。马克思《资本论》对资本双重逻辑及其历史效应的深刻阐释,启示我们应从生产要素和社会关系角度深化对资本的认识,在辩证看待资本正反两方面作用的基础上引导资本健康发展,不断凸显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当代价值。

注释:

①欧根·冯·庞巴维克:《资本实证论》,陈端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3年,第73页。

②丰子义:《“生产关系”与唯物史观关系的再认识》,《北京大学学报》2022年第9期。

③《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129—130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第558页。

⑤《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第724页。

⑥《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922页。

⑦《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878页

⑧《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320页。

⑨《列宁全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3年,第470页。

⑩《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10页。

⑪《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184页。

⑫《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205页。

⑬《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732页。

⑭《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619页。

⑮《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52页。

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第54页。

⑰《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338页。

⑱《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卷,第217页

⑲《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387页。

⑳《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861页。

㉑《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674页。

㉒鲁品越:《资本论与当代世界》,北京:学习出版社,2022

年,第71—72页。

㉓《列宁全集》第55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年,第290页。

㉔《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第42页。

㉕《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第90页。

㉖《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872页。

㉗《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396页。

㉘迈克尔·福柯:《性经验史》,余碧平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第91页。

㉙《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418页。

㉚《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488页。

㉛《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729页。

㉜《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733页。

㉝《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404页。

㉞《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第243页。

㉟《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第89页。

㊱《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92页。

㊲韩立新:《异化、物象化、拜物教和物化》,《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14年第2期。

㊳黑格尔:《小逻辑》,贺麟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9年,第55页。

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8年,第7页。

㊵《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1卷,第145页。

㊶克里斯多夫·约翰·阿瑟:《新辩证法与马克思的〈资本论〉》,高飞等译,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8年,第88页。

㊷《资本论》第1卷关于商品向货币、货币向资本转变以及剩余价值生产和积累的有关阐述,构成了整个《资本论》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论述起点,为理解资本运动的逻辑结构奠定了基础。

㊸《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659页。

㊹《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673页。

㊺《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卷,第293页。

㊻《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卷,第927页。

㊼《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0卷,第267页。

㊽罗莎·卢森堡:《资本积累论》,彭尘舜、吴纪先译,北京:三联书店,1959年,第4—5页。

㊾《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5卷,第874页。

㊿《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卷,第294页。